

证券代码：688429

证券简称：时创能源

公告编号：2024-036

## 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调整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分配总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现金分红总额：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 年度利润分配拟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45 元（含税）不变，派发现金分红总额由 18,000,036 元（含税）调整为 17,901,036 元（含税）。
- 本次调整原因：自 2024 年 3 月 5 日起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新增回购公司股份 2,200,000 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量为 2,200,000 股，上述股份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公司按照维持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 一、调整前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9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24 年 4 月 30 日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登记的公司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45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在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之前，因回购股份/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0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的《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2）。

## 二、调整后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自 2024 年 3 月 5 日起至本公司公告披露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2,200,000 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量为 2,200,000 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有关规定，上市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不享有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等权利。因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将不参与公司本次权益分派

综上所述，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 400,000,800 股，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数 2,200,000 股，本次实际参与分配的股份数为 397,800,800 股，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045 元（含税），以此计算拟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17,901,036 元（含税）。具体以权益分派实施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6 月 22 日